

信阳市医疗保障局文件

信医保办〔2024〕 47 号

签发人：师磊

办理结果：A

关于信阳市政协六届二次会议 2024199 号 提案的答复

易浩宇委员：

您提出的“关于解决城乡居民弃保问题的提案”收悉，经认真研究，现答复如下：

一、我市近年来城乡居民医保参保基本情况

信阳市高度重视基本医疗保险参保护面工作，近年来，通过放开参保户籍限制、降低职工医保缴费费率、完善灵活就业人员参医政策、提高待遇保障水平等方式，积极加强政策宣传引导，持续优化参保服务，全市基本医保参保率稳定

在 96%以上。但是，作为革命老区、农业大市，受外流人口在长期居住地参保、部分群众参保意愿下降、重复参保治理等多方面因素影响，我市居民医保参保人数逐年下降，居民医保参保扩面工作难度越来越大。

2023 年度，我市基本医疗保险参保 751.17 万人，其中居民医保参保人数为 695.76 万人。2024 年全市基本医疗保险参保 718.75 万人，其中城乡居民医保参保人数为 662.81 万人。自 2024 年 10 月我市 2025 年度居民医保参保集中缴费启动以来，截至到目前，全市已参保缴费 660.28 万人。

二、为提高居民医保参保扩面所采取的措施

结合委员提出的宝贵建议，我局配合税务、财政、民政、卫健等职能部门多方采取措施，努力扩展基本医疗保险覆盖范围。

（一）在参保机制方面。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基本医疗卫生与健康促进法》第八十二条规定：“公民有依法参加基本医疗保险的权利和义务”。当前居民医保参保遵循自愿参保原则，但“依法参保、覆盖全民”，也是减轻群众就医负担、增进民生福祉、维护社会和谐稳定的重大制度安排。在遵循自愿参保条件下，我们着力落实参保激励措施，2024 年国务院办公厅印发《关于健全基本医疗保险参保长效机制的指导意见》，明确提出建立对居民医保连续参保人员和零报销人员的大病保险待遇激励机制。《通知》要求各省，按照国家明确的方向对连续参保人员设置相应的激励措施并严格执行。连续参保满 4 年，之后每连续参保 1 年，可以享

受连续参保激励，按照规定提高大病保险最高支付限额，每次提高均不低于1000元，大大高于个人缴费的金额。目前我市已落实规定的激励措施，使连续参保缴费，连续参保人员获得更高保障，更好地维护全体参保人利益，保证全市医保基金平稳运行。

（二）在参保动员宣传方面。我们积极拓展宣传渠道，依托地方融媒体、微信公众号、官方网站、社区网格微信群等，发布参保宣传视频、参保缴费提醒和待遇政策解读，并积极动员全市医保系统、两定机构干部职工等通过微信群、朋友圈等媒介广泛转发。通过在高铁站投放公益广告、电子显示屏滚动播放、制作宣传栏和宣传条幅、发放宣传彩页、发送手机短信、上门入户宣讲等方式宣传参保政策，提高政策知晓度，引导群众积极参保。自编、自导、自演制作打击欺诈骗保、职工门诊共济、医疗救助新政策、城乡居民医保转诊等宣传视频，解答群众最关心的门诊慢特病、异地就医等问题，提高了群众的参保积极性和医保惠民政策的知晓率。

（三）在参保缴费服务方面。市县两级医保部门建立与同级税务、财政、公安、民政、教育、卫健、人社、乡村振兴等部门的数据共享、信息比对和工作协同机制，各县（区）医保部门在参保征缴工作中，主动对接相关部门，充分利用人口普查成果、河南省医保信息平台参保数据库，加强与公安、统计、教育等部门之间的数据分析比对，摸清参保人群结构，完善参保人员台账，逐步缩小未参保人群范围，精准

筛查和识别参保动员对象。定期将已参保和疑似未参保人员名单逐级下发至乡、村两级，进一步核查确认户籍人口和流动人口参保情况，提高基层干部参保动员工作的针对性和有效性。依托市、县、乡、村医保经办服务体系建设，由县区医保部门抽调业务骨干分包乡镇（街道）下沉指导，及时解决参保征缴工作中出现的疑难问题，形成沟通无死角、答疑零距离、征缴效率高的常态化工作机制。

下一步，我们将按照国家 and 省医保局有关要求，持续做好全市居民医保参保缴费各项工作，巩固基本医保覆盖面。同时我们也将进一步吸纳委员们提出来的宝贵建议，进一步创新参保政策宣传，推进村（社区）基层定点医疗机构门诊医保服务，方便群众在家门口就医报销，打通便民服务最后一公里。持续推进集采药品进基层，深化医保支付方式减轻住院负担等综合改革。让更多的参保人员能够切实感受到参保缴费带来的获得感，增强群众连续参保的主动性和积极性。

衷心感谢您对信阳市医疗保障工作的关心和支持，欢迎您继续对我们的工作给予监督和指导。

主办单位：市医保局 联系人：赵欣 电话：6886506

信阳市医疗保障局
2024年11月10日